

证券代码：300398

证券简称：飞凯材料

公告编号：2021-133

债券代码：123078

债券简称：飞凯转债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6人，董事长ZHANG JINSHAN先生、董事李勇军先生、董事王志瑾先生、独立董事张陆洋先生、独立董事孙岩先生、独立董事朱锐先生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ZHANG JINSHAN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飞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香港”）的控股子公司香港凯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凯创”）业务增长的资金需求，增强其融资能力，公司根据香港凯创实际业务经营开展需要，同意对该议案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飞凯香港的控股子公司香港凯创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香港凯创的融资和运作效率以及盈利能力，公司拟为香港凯创向银行申

请融资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抵押等，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担保期限及其他条款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上海飞凯及香港凯创的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实施前述公司为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事宜，签署相关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前述担保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董事会认为：香港凯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5.00% 的股权，公司此次调整为其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额度系为满足其经营发展资金需要，促进其业务顺利有序开展。香港凯创经营活动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能够对香港凯创日常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因此本次公司为香港凯创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全额担保，香港凯创的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同时未提供反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4 日